

2023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单位预算公开表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3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5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7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2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4
单位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6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7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8

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9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24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5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5
五、预算绩效信息	24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38
七、国有资产信息	39
八、名词解释	39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0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4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6.95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86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6.35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7.68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2346.84	本年支出合计	2346.84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2346.84	支出总计	2346.84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2346.84	2346.84	2346.84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6.95	1816.95	1816.95							
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816.95	1816.95	1816.95							
4	2013801	行政运行	1581.95	1581.95	1581.95							
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10.00							
6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48.40	48.40	48.40							
7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6.20	16.20	16.20							
8	2013812	药品事务	10.80	10.80	10.80							
9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8.10	8.10	8.10							
1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58.50	58.50	58.50							
11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3.00	83.00	83.00							
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86	285.86	285.86							
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34	279.34	279.34							
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92	145.92	145.92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42	133.42	133.42							
1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2	6.52	6.52							
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2	6.52	6.52							
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35	126.35	126.35							
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35	126.35	126.35							
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23	71.23	71.23							
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12	55.12	55.12							
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68	117.68	117.68							
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68	117.68	117.68							
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68	117.68	117.68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2346.84	2111.84	235.0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6.95	1581.95	235.00			
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816.95	1581.95	235.00			
4	2013801	行政运行	1581.95	1581.95				
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6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48.40		48.40			
7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6.20		16.20			
8	2013812	药品事务	10.80		10.80			
9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8.10		8.10			
1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58.50		58.50			
11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3.00		83.00			
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86	285.86				
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34	279.34				
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92	145.92				
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42	133.42				
1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2	6.52				
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2	6.52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35	126.35				
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35	126.35				
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23	71.23				
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12	55.12				
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68	117.68				
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68	117.68				
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68	117.68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4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6.95	1816.95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86	285.86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6.35	126.35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7.68	117.68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2346.84	本年支出合计	2346.84	2346.84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2346.84	支出总计	2346.84	2346.84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
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346.84	2111.84	235.0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6.95	1581.95	235.00
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816.95	1581.95	235.00
4	2013801	行政运行	1581.95	1581.95	
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6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48.40		48.40
7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6.20		16.20
8	2013812	药品事务	10.80		10.80
9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8.10		8.10
1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58.50		58.50
11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3.00		83.00
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86	285.86	
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34	279.34	
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92	145.92	
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42	133.42	
1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2	6.52	
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2	6.52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

单位：万元

2023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35	126.35	
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35	126.35	
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23	71.23	
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12	55.12	
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7.68	117.68	
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7.68	117.68	
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7.68	117.68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单位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111.84	1859.61	252.23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00.37	1700.37	
3	30101	基本工资	507.90	507.90	
4	30102	津贴补贴	142.89	142.89	
5	30103	奖金	220.12	220.12	
6	30107	绩效工资	62.40	62.40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3.42	133.42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23	71.23	
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12	55.12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2	6.52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7.68	117.68	
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3.09	383.09	
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23		249.23
14	30201	办公费	50.35		50.35
15	30202	印刷费	37.00		37.00
16	30205	水费	1.00		1.00
17	30206	电费	8.00		8.00
18	30207	邮电费	37.04		37.04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单位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9	30208	取暖费	7.35		7.35
2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21	30213	维修(护)费	35.00		35.00
22	30224	被装购置费	4.20		4.20
2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00		15.00
2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0		8.40
2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26		40.26
2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3		3.63
2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9.24	159.24	
28	30302	退休费	145.92	145.92	
29	30305	生活补助	13.32	13.32	
30	310	资本性支出	3.00		3.00
3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0		3.00

单位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 单位：万元
2023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项目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合计	8.40	8.40		
一、因公出国（境）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40	8.4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40	8.40		
三、公务接待费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根据《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市场监督管理规划并组织实施，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信用建设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负责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工作，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依法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负责全县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负责维护消费者权益；根据上级授权，负责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五) 负责全县宏观质量管理工作，拟订全县质量发展制度和措施并组织实施；统筹全县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单位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六) 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县级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七) 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管理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八) 负责综合协调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贯彻落实食品安全政策，推动健全食品安全地方党政同责和跨单位协调联动机制，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负责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和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县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九)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参与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按职责分工负责特殊食品监督管理工作；负责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

(十) 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一) 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负责制定县级地方标准，负责县级地方标准的立项、编号、批准发布工作；宣传贯彻强制性、推荐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组织开展标准化国际、区域合作和参与制定、采用国际标准工作。

(十二) 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三) 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协调全县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十四) 负责推进全县知识产权管理工作，拟订加强知识产权强县建设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拟订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政策和制度并组织实施。

(十五) 负责保护知识产权工作，组织起草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按照国家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商标、专利执法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承担京津冀知识产权执法协作工作；指导各乡（镇）开展相关工作。

(十六) 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工作，拟订知识产权运用和规范交易管理办法，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规范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中介服务发展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七) 负责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便企利民、互联互通的全县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指导乡（镇）开展专利信息服务工作。

(十八) 承担上级授权的知识产权代办工作任务，负责知识产权的初审注册登记，组织实施原产地地理标志统一认定制度。

(十九)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负责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承担知识产权对外转让审查工作。

(二十) 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法律法规，以及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拟订监督管理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

(二十一)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工作，依职责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二十二) 组织开展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药物滥用监测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二十三)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检查制度，依法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

(二十四) 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宣传、教育培训，推进诚信体系建设。

(二十五) 负责指导乡（镇）药品监督管理工作。推动落实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企业主体责任，监督乡（镇）履行党政同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考核。

(二十六) 推进全县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管信息化建设，负责制定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安全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检验检测体系、电子监管追溯体系和信息化建设；完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和重大信息直报制度，公布重大安全信息。

(二十七) 承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实施的管理事项。

(二十八)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 (一) 办公室。
- (二) 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科。
- (三) 政策法规科。
- (四) 反不正当竞争监督管理科。
- (五) 外资和企业信用监督管理科。
- (六) 企业监督管理科。
- (七) 合同价格和广告监督管理科。
- (八) 投诉举报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科。
- (九) 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
- (十) 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
- (十一) 食品生产和重大活动安全保障科。
- (十二) 食品经营监督管理科。
- (十三) 计量和标准化监督管理科。
- (十四)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
- (十五) 认证认可监督管理科。
- (十六) 知识产权监督管理科。
- (十七) 药品监督管理科。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行政编制 45 名（含基层所编制）。股级领导职数 24 名（含基层所 6 名），其中，正股级 24 名（含基层所 6 名）。

基层所设置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设六个基层监管所：城区市场监督管理所、邢郭市场监督管理所、阳泽市场监督管理所、野草湾市场监督管理所、龙门市场监督管理所、旅游区市场监督管理所。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单位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3年预算收入2346.8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46.84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市场监督管理局年度单位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支出预算2346.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11.8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859.61万元

和日常公用经费 252.23 万元；项目支出 235 万元，主要为产品质量监督抽检，食品药品监督抽检，计量检验检测经费，市场监管执法办案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 年预算收支安排 2346.84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同比增加 104.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11.09 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增加 170.7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59.61 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调整工资增加了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与 2022 年相比正常公用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11.03 万元，主要为减少一次性商标奖励资金项目。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我单位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252.2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公用房取暖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8.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8.4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8.40 万元，与上年持平。车辆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与 2022 年相比，2023 年“三公”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市场监督管理局是按规定组织指导查处违反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知识产权保护、食品安全监管、价格监督检查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1) 承担依法查处取缔无照经营行为的责任。

(2) 依法承担对各类市场秩序监管责任;负责市场交易(含网络商品等虚拟交易)行为和有关服务行为监管职责, 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经营秩序;负责组织建设电子商务信用体系、监管体系;依法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及经纪活动;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和直销人员及其直销活动, 牵头打击传销违法行为;承担酒类市场监管职责;负责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3) 承担食品生产、食品流通及餐饮、食堂等消费环节的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责任;按规定负责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对处置和食品安全案件查处工作。

以示范创建和基础建设相结合、日常监管和专项整治相结合、全面监管和重点打击相结合、市监主导和单位互动相结合的监管方式, 确保各项监管职能的履行到位, 切实维护市场秩序的稳定和谐。

(二) 分项绩效目标

(1) 市场监督安全管理

绩效目标: 监督检查率达到 100%

绩效指标: 确保对全县持证食品生产加工企业、餐饮企业监督检查率达到 100%。确保重大活动食品安全 100%不出问题。开展药品经营单位 GSP 专项检查, 检查率达到 100%; 开展医疗机构、诊所药房专项检查, 检查率达到 100%。治理价格违法行为, 确保价格行政执法、处罚、审理程序合法; 依法及时调处专利纠纷案件, 查处假冒专利行为, 规范专业市场知识产权保护。

(2) 市场监督稽查打假和案件查处

绩效目标: 案件查处率达到 100%。

绩效指标：始终保持对制假售假者的高压打击。依法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行为，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和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依法查处经济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生产和经销假冒伪劣商品活动中的质量、标准违法行为和流通领域中的计量违法行为，开展县内产品整治，做好打假协调工作等有关打假办案的各项工作。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3) 市场监督政务管理

绩效目标：加强市场监管队伍建设

绩效指标：组织对执法人员、从业人员进行培训，按照国家总局要求的执法装备配备要求，新购置部分执法装备，达到国家总局要求的 70%。制定执法人员和从业人员培训计划，全面提高执法能力和从业人员的管理水平。

(4)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绩效目标：提升保障能力及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运用行政与法律手段，对市场经营主体及市场行为进行行政指导、监督管理。拟订全县市场监管管理办法、措施和制度，加强市场监管队伍建设,开展教育培训及法律服务工作，做好机关后勤保障等其他工作。从业人员培训、宣传工作及信息化建设。

(5) 消费者权益保护

绩效目标：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开展全县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查处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行为;处理消费者和经营者投诉举报工作，调解消费纠纷工作，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维护经营者正当利益。稳定社会秩序，建立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增强群众自我保护的消费维权意识，构建“和谐社会”。

(三) 工作保障措施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进一步提高预算管理认识，在绩效目标编制方面，针对绩效目标设置、预算和目标匹配不足，效益目标编制不完善等方面加以改善。

完善制度建设。坚持以制度管人，制度管事，从领导到一般人员都要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用铁的纪律保证全年任务的完成。

加强支出管理。实行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严格按照批复预算，通过优化支出结构、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及时支付资金。

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开展绩效动态运行监控管理，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具体问题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纠偏，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做好绩效自评。开展自我评价，强化自我监督，评估内部控制的全面性、适用性和有效性，进一步改进和完善内部控制。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坚持以制度管人，制度管事，从领导到一般人员都要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用铁的纪律保证制度落实。

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加强人员培训，通过加强并督促、指导、培训提高本单位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2023 年产品质量监督抽检（县安排）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次数	反应监督检查批次	≥10 次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质量监督比例	反映对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比例	≥98%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监督检查信息公布率	监督抽检信息及时在政府网站公布	≥98%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率	产品质量监督抽检项目资金支付率	≥98%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通过市场监管促进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98%	年度工作计划

2、2023 年工商行政管理（冀财行[2022]95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查处不合格煤质，做到每天平均抽查运煤车辆 100 余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率	对过省车辆监督检查比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对煤炭质量监督检验达标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性	反映对煤质检验业务处理及时性	≥95%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反映预算资金的实际完成情况	≥95%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地方经济发展	促进地方经济健康发展	逐步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过省运输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年度工作计划

3、2023 年计量检验检测（县安排）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对标准计量器具的溯源，致使检验检测能力进一步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率	反映全年计量检定对县域企业覆盖情况	≥98%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合格率	反映全年对检验检测计量器具合格率	≥98%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正常使用率	是指标准器具正常使用率	≥98%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按资金预算完成率	反映按资金预算完成率	≥98%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通过实施国家强制检定目录政策促进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企业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98%	年度工作计划

4、2023 年食品监督抽检（县安排）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通过加强食品企业监管力度，致使“两品一械”安全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计划检验数量	反映完成计划检验数量	≥98%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成果检验完成率	反映成果检验完成率	≥98%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样品检验任务及时率	反映完成样品检验任务及时率	≥98%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按资金预算完成率	反映按资金预算完成率	≥98%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通过市场监管促进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98%	年度工作计划

5、2023 年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县安排）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食品、药品安全知识宣传。提升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能力和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流通企业监管数	药品流通企业监管数达到国家要求	≥98%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反映对不合格产品处置率完整到位	≥98%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重大食品药品案件查办率	反映对重大食品药品案件查办率及时高效	≥98%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率	食品药品宣传监管资金支付率	≥98%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经营安全监管水平	对食品经营安全监管水平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中满意人数占调查总数的比例	公众对食品安全、医疗器械监管满意度	≥98%	年度工作计划

6、2023 年市场监管项目（冀财行[2022]104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进一步加强市场监督管理执法，提高重大活动保障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整治行动次数	反映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次数	≥10 次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监管执法完成率	反映市场监管执法计划完成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特种设备定检完成率	市场监管特种设备定检完成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检验检测平均成本	每批次检验检测平均成本	≤3800 元每批次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万台特种设备死亡率	县域内使用万台特种设备事故死亡率	<0.36%	年初制定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案件发生次数	市场监管领域重大案件发生次数	0 次	年初制定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保平安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逐步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社会反馈意见对市场监管工作满意度	≥95%	年度工作计划

7、2023 年市场监管执法办案（县安排）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依法查处各类违法行为，致使监管能力逐步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次数	反应市场监督管理检查批次	≥10 次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质量监督比例	反映对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比例	≥98%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监督抽检信息公布	监督抽检信息及时在政府网站公布	≥98%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按资金预算完成率	反映按资金预算完成率	≥98%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通过市场监管促进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市场执法监管满意度	≥98	年度工作计划

8、2023 年知识产权运营体系建设（石财行[2022]41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地理标志商标奖励，马德里商标奖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地理标志商标和马德里国际商标注册	全县新注册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2 件，和取得马德里国际商标注册 1 件	≥3 件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石政函（2022）76 号）
	质量指标	商标注册任务完成率	取得地理标志商标注册证，取得马德里国际商标注册证书，完成商标注册任务。	≥100%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石政函（2022）76 号）
	时效指标	拨款完成时间	3 月底拨付 60%，6 月底拨付 80%，9 月底拨付 100%	≤832023 年 9 月 30 日前全部拨付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石政函（2022）76 号）
	成本指标	商标奖励	每件地理标志商标奖励 50 万元，马德里国际商标注册奖励 10 万元。	≥50 万元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石政函（2022）76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促进区域特色经济发展	进一步支持地理标志优势产业发展，进一步促进区域特色经济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进一步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石政函（2022）76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奖补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的奖补对象占所有调查对象的比例。	≥90%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石政函（2022）76 号）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58.5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单位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合计							58.50	58.50							58.50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小计							58.50	58.50							58.50
2023年食品监督抽检（县安排）	58.50	食品药品安全服务	C05040200	次	585	0.10	58.50	58.50							58.50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835.80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00 万元。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424001 赞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 量	价 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835.80
1、房屋（平方米）	0.60	246.35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0.60	246.35
2、车辆（台、辆）	27	274.01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3764	315.44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5、“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

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机关运行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